

证券代码：601727
可转债代码：113008

证券简称：上海电气
可转债简称：电气转债

编号：临 2018-019

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四届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召开了公司董事会四届六十二次会议。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。会议应参加本次通讯表决董事会的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通讯表决董事会的董事 7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关于变更公司参股投资阿联酋迪拜 2x100 兆瓦塔式光热电站项目的议案

原经公司四届四十六次董事会批准，同意公司出资不超过 4000 万美元，投资参建阿联酋迪拜 2x100 兆瓦塔式光热电站项目。现根据阿联酋迪拜光热电站项目最终中标情况，同意公司不投资参建阿联酋迪拜 2x100 兆瓦塔式光热电站项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通过。

二、关于设立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迪拜分公司的
议案

同意公司设立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迪拜分公司
(暂定名, 以最终注册登记名为准)。

表决结果: 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本项议案获
通过。

三、关于设立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亚分公司的
议案

同意公司设立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亚分公司
(暂定名, 以最终注册登记名为准)。

表决结果: 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本项议案获
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三日